

阿拉伯-伊斯兰 文化史

第一册

黎明时期

[埃及] 艾哈迈德·爱敏 著

商务印书馆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

第一册

黎明时期

[埃及] 艾哈迈德·爱敏 著

纳忠 译



商务印书馆

1982年·北京

مجلة المؤلف والترجمة والنشر

في الإسلام

يبعث عن الحياة العقلية في صدر الإسلام إلى آخر الدولة الأموية

تأليف

أحمد أمين

الطبعة التاسعة

١٩٦٤

本书根据1964年阿拉伯文第九版改译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

第一册

黎明时期

[埃及]艾哈迈德·爱敏 著

纳忠译

商务印书馆出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2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重庆新华印刷厂排版

统一书号: 11017·522

1982年10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2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252千

印数 16,200册 印张 11 1/8

定价: 1.40元

译者序言

——八卷本《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简介

艾哈迈德·爱敏是本世纪阿拉伯世界最负盛名、最有影响的伊斯兰学者之一。毕生致力于阿拉伯历史的研究，留下了几十部著作，其中八卷本《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影响最大，被称为《艾哈迈德·爱敏伊斯兰百科全书》，至今已印行九版。一部学术著作，流行如此广泛，影响如此深远，在阿拉伯国家实属罕见。1954年艾哈迈德·爱敏逝世后，埃及学术界为了纪念他在学术上的巨大成就，设置了“艾哈迈德·爱敏奖学金”，每年以相当数量的奖金，连同他的全部著作，奖给埃及研究阿拉伯历史的优秀青年。

艾哈迈德·爱敏出生于埃及三角洲库姆赫拉特村的一个贫苦家庭。父亲是佃农，兼任乡村教师。除缴纳沉重的地租和苛捐杂税外，还负担无穷尽的强制劳役。在农村中没法活下去，只好逃到开罗，在一家印刷厂做校对，曾一度任清真寺教长。艾哈迈德·爱敏进过私塾和清真寺小学。后来进入公费的爱资哈尔大学和伊斯兰高等法学院。1911年毕业后，先后任中学教师和宗教法官。1926年任开罗大学教授，1939年任文学院院长，1954年去世。

二十世纪初，艾哈迈德·爱敏青年时代，正是埃及民族、民主运动蓬勃兴起的伟大时代。

公元十六世纪，土耳其奥斯曼帝国开始统治阿拉伯国家。由于长期封建残酷统治的结果，阿拉伯文化遭受了严重的破坏；丰富

多采的阿拉伯语言失去了它往日的光辉，朝霞般的阿拉伯文学只剩下几许残照，浩瀚无边的阿拉伯文化遗产已被弃如敝屣。土耳其人统治的几百年内，值得一提的阿拉伯诗人、作家和学者，寥若晨星，屈指可数。如果说，这几百年内阿拉伯文化史，等于一纸空白，亦非夸张。

十九世纪，随着西方殖民主义的侵入，大批西方考古学家和“东方学”者，涌向了阿拉伯东方，或发掘古墓，盗走古物；或将大批阿拉伯古典珍本转移西方。直到二十世纪初，阿拉伯人依然抱残守缺，蜷曲在清真寺的圆柱下面^①，接受繁琐的经院教育。爱哈迈德·艾敏的童年生活，正是在这样的环境中度过的。

随着埃及民族、民主运动的高涨，埃及资产阶级文化的启蒙运动也方兴未艾。1906年，埃及创办了第一所新型大学——今开罗大学的前身。艾哈迈德·爱敏在爱资哈尔大学和高等法学院学习期间，从当时伊斯兰维新派学者穆罕默德·阿布杜等听讲，接触到了西方资产阶级思想。这些维新派学者在讲授古兰经或阿拉伯文学时，常提到西方的伏尔泰、卢梭、雨果、歌德、雪莱……，把学生从“爱资哈尔式”的传统教育，引向西方思潮，艾哈迈德·爱敏受到很大影响。他没有到西方留过学，可是他精通英文，大量阅读了西方资产阶级的哲学、历史著作。感到许多阿拉伯文的古典著作，在东方不易找到，在西方却翻译和印行，又在西方“东方学”者关于阿拉伯—伊斯兰学问的译著和诠释中，发现种种错误，有的出自无心，有的蓄意歪曲。艾哈迈德·爱敏决心整理古籍，著作新书。他到开罗大学任教后，同他的挚友、盲人文豪

^① 中世纪，伊斯兰教师在清真寺圆柱下，设座讲学，学生席地而坐，围成半圆，屏息听讲。

塔浩·侯赛因和著名历史家阿巴底合作，从1926年开始分工合作，写三部多卷本的关于阿拉伯历史的著作：阿巴底写《政治史》，塔浩写《文学史》，艾哈迈德·爱敏写《文化史》。三部著作的分期、观点、方法……力求一致^①。但是后来仅艾哈迈德·爱敏一个人坚持下去，他从1911年开始，积四十年的辛勤劳动，在浩如烟海的阿拉伯史料中探索、考证、研究……，终于在去世前不久基本完成了这部“前无古人”的巨著。

* * *

“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乃由三种文化源流汇合而成：一是阿拉伯人的固有文化；一是伊斯兰教文化；一是波斯、印度、希腊、罗马……等外族的文化。第一种文化如阿拉伯语言、诗歌、散文、谚语、故事、传说、星象……等。第二种文化如《古兰经》、古兰经注、圣训教义学、教法……等。第三种文化如波斯的语言、文学、传说、故事、艺术、音乐、历史、哲学、政治……；印度的哲学、数学、医学、天文……；希腊的哲学、自然科学……；罗马的政治、法律……等。本书八卷，分期阐述这三种源流的互相影响、融汇、贯通……，直至发展、创造……，形成“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光辉灿烂时期（中午时期）。本书卷帙浩繁，这篇译者序言只能选择著者始终贯穿于本书的几个重要问题和论点，给以简单的评介。即：继承、发展、创造——穆斯林各民族共同创造的文化结晶；阿拉伯语的发展；伊斯兰教的发展

^① 三部多卷本著作按历史分期统一书名为《伊斯兰的黎明时期》、《伊斯兰的近午时期》、《伊斯兰的中午时期》。书名下分别各标副题为：《政治生活》、《文学生活》和《学术、思想、宗教、文化生活》。后来仅艾哈迈德·爱敏的八卷本《文化史》完成，书名未变。译者根据本书的副标题，书名改为《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史》，将原来三部书共同书名《黎明时期》、《近午时期》和《中午时期》改为副标题。

与变化；以及“释奴”与“释奴”的贡献。这几个问题，正是著者关于三种源流的阐述与论点。

继承、发展、创造

——穆斯林各民族共同创造的文化结晶

伊斯兰教兴起后，阿拉伯人大举向外扩张，建立了幅员辽阔的阿拉伯帝国，接触到叙利亚文化和古希腊文化，接触到波斯文化和印度文化。并开始从阿拉米文(古叙利亚文)翻译了关于医学和天文学的书籍，同时也开始翻译波斯和印度的著作。但是在倭马亚王朝时期，翻译工作仅由少数穆斯林和犹太教徒、基督教徒自由进行，没有计划，没有系统。这是阿拉伯文化的“黎明时期”。

公元八世纪中叶，阿拔斯王朝建立后，阿拉伯人的军事扩张，已基本停止，帝国的局势日渐安定。随着政治、经济的发展，文化生活也呈现出一派繁荣景象。阿拉伯封建统治阶级迫切需要将波斯、印度、希腊的古典著作系统地译为阿拉伯文。哈里发买蒙时期(公元813—833年)，是阿拉伯人的翻译事业达到极盛的时期。买蒙派人到拜占廷，要求拜占廷皇帝代为搜集古典抄本；又鼓励穆斯林远行各方，既搜寻古籍，又访求学问。阿拔斯王朝时代，穆斯林搜集到的古籍都汇集到巴格达。巴格达城有如古代文化遗产的无尽宝藏。

买蒙在巴格达建立了一所翻译和研究的机构。叫“智慧之宫”，把搜集到的古籍大量地译为阿拉伯文并进行广泛而深入的研究。

哈里发提倡学术翻译，鼓励穆斯林学习阿拉伯文译本，王公大臣亦竞相效尤，以爱好和提倡学术文化为标榜，从而提升自己

的地位。于是散居各地的翻译家，争先恐后地涌向巴格达，穆斯林从事翻译与研究，蔚然成风。从阿拔斯王朝初期，两百年内（主要是阿拔斯王朝第一期，公元750—844年），在巴格达和其他各大城市，形成了一个波澜壮阔的、史无前例的“翻译运动”，这就是“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近午时期”，穆斯林已成为东方（波斯和印度）与西方（希腊、罗马）古代文化遗产的继承人。

毫无疑问，中世纪出现的阿拉伯人的“翻译运动”，是值得大书特书、载入史册的，但是有的西方历史家力图贬低阿拉伯人的翻译事业，把这种翻译事业说成：“只不过是希腊罗马文化的一点余光”^①。其实各民族在自己的文化发展过程中，必须互相学习，互相充实，互相继承，这是人类文化发展的必然规律。学术文化是人类共同享有的，每一民族必须向别人学习，也必然有自己独特的文化，历史上绝对没有任何民族，在文化上专门引进，毫无创造；也没有任何民族，专门创造，毫无引进。何况中世纪穆斯林对外来古典著作，不是简单地从事翻译，他们对古籍还进行了大量的考证、勘误、增补、注解、诠释的工作。这些历史事实，是彰明昭著，无可否认的。阿拉伯文译本，在公元十二、三世纪被译为拉丁文和西方各种文字，西方大学以这些译本为教材者五百余年，为西方文化的发展立下了汗马功劳。

艾哈迈德·爱敏认为，大量的翻译工作，仅仅是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发展的基础。“翻译运动”赢来了学术、文化的发展与创造，那就是公元九世纪中到十一世纪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中午时期”，也就是文化繁荣灿烂的时期；

公元九世纪中至十一世纪，阿拔斯王朝逐渐衰替，濒于瓦

^① 转引：埃迪·阿里，《阿拉伯与伊斯兰文化》上册，第56页。

解；帝国东西各地，纷纷自主，或名义上隶属于巴格达，事实上割据独立。著者认为，阿拉伯—伊斯兰帝国虽已分崩离析，但东方诸小国仍大力提倡伊斯兰教，承认巴格达“哈里发正统”，励精图治，政治与经济都有了很大的发展，打上“伊斯兰精神”的烙印的阿拉伯学术、文化，日益昌盛，发明创造，光辉灿烂。构成了“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百家争鸣的局面。如撒马儿罕、伊斯法罕、大马士革、开罗、拉巴特、西西里、科尔多华……都是和巴格达繁荣时期媲美的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中心。涌现出大批穆斯林学者，他们的学术著作日益丰富多采，学术研究的领域日益广泛，举世著名的学者如：医学家拉齐、伊本·西拿·宰赫·拉威、伊本·海赛姆；天文学家如白塔尼、比鲁尼、欧默尔·赫雅木……；数学家如花刺子密、艾布瓦法……；化学家(炼金术)如查比尔·伊本·哈彦……；动物学家如查希慈；地理学家如伊德里斯，雅古特、艾布·费达……；哲学家如肯迪、法拉比、伊本·西拿、伊本·鲁世德……；历史家如白拉祖里、塔巴里、马斯欧底、伊本·爱西尔……；诗人文学家如爱布·诺瓦斯、爱布·太希雅、穆台纳比、爱布勒伊拉……等，以及《珍奇的串珠》的著者伊本·阿布德·朗比和《诗歌集》的著者爱布·法拉吉……等。穆斯林学者，一个人的著作达数百种者，比比皆是。

同时每种以数十册计的大型类书亦不计其数，如哲学家传记、医学家传记、历史人物传记、法学家传记、经学家传记、圣训学家传记、地理辞书。在这以后，穆斯林的著作更加兴盛繁荣，如二十册的《阿拉伯大辞书》，八十册的《大马士革志》，十四册的《巴格达志》，六十册的《植物志》……等，汗牛充栋，不胜枚举，都是中世纪穆斯林的学术成果。

穆斯林对人类文化作出了卓越的贡献，这是公正的学者一致

公认的。

中世纪，当“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在东方，在西班牙和西西里大放光明之时，西欧还处在榛莽之中，后来成为西方文化中心的那些城市，在中世纪不过是些被封建领主盘踞的碉堡，基督教的僧侣教士是当时西方最有学问的人，而他们却仍俯伏在古老的教堂里，誊抄宗教经卷。

公元十一、十二世纪，西方人才开始转向阿拉伯人学习，同时西班牙和西西里的灿烂文化也吸引了西方的教士和病人去学习和治病。于是西方和东方穆斯林之间的交流，日益频繁。十九世纪法国著名历史家赛迪约在所著《阿拉伯通史》中写道：“阿拉伯人和欧洲人在文化、经济、政治上的交流，使得阿拉伯文化越过西班牙，深入到基督教人的世界。”西班牙人曾在托利多，设立了一所翻译局，从事阿拉伯典籍的翻译。从公元十二世纪开始，托利多成为欧洲人学习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泉源。西方人翻译阿拉伯典籍的事业，从公元十二世纪到十五世纪，延续不断，始终不衰。

著者以大量的卷帙篇章阐述了古典文化和外来文化对伊斯兰—阿拉伯文化的密切关系，阐述了穆斯林如何在继承的基础上发展创造出自己的光辉灿烂的文化，并特用一卷(卷七)的篇幅阐述阿拉伯人在西班牙和西西里的文化及其对西方的影响。

自公元八——九世纪以后，“阿拉伯—伊斯兰文化”乃阿拉伯民族和其他主要信仰伊斯兰教的各民族共同创造的文化结晶。穆斯林学者不少是阿拉伯人，但大多数是其他各族人，例如阿拉伯散文的鼻祖木干法尔是波斯人，阿拉伯语法的开山祖西伯威息是波斯人，《诗歌集》的著者艾布·法拉吉、医学家伊本西拿也是波斯人，数学家花拉子密、天文学家、地理学家比鲁尼……是中亚

人……。但是这些学者都受过阿拉伯教育的巨大影响，精通阿拉伯语，他们的著作都是用阿拉伯语写作的，而且都是在“伊斯兰旗帜”下产生的，都打上了“伊斯兰精神”的烙印。

阿拉伯语的发展

公元七世纪初，麦加已取代过去也门的地位。既是南北贸易的孔道，又是政治、宗教的中心。麦加城古莱氏人的语言（属阿德南语）逐渐成为阿拉伯人的通用语。《古兰经》是用古莱氏族的语言写下的。于是《古兰经》和古莱氏语相得益彰，《古兰经》借古莱氏语传布到半岛各方，古莱氏语又借《古兰经》而成为全阿拉伯民族的、无可争辩的通用语。

公元八世纪，阿拉伯人征服了西亚和北非的广大地区，接触到许多新鲜事物，先后在大马士革和巴格达建立了幅员广大的帝国，在政治、经济、社会、文化各方面的生活中，感到阿拉伯语已经不够用。于是，从波斯语和其他外国语中吸取大量词汇，以丰富自己的语言。其中波斯语最能适应阿拉伯人的需要，为阿拉伯人吸收外来语的主要泉源。阿拉伯语汇中如水壶、盘子、丝织、绸缎、珊瑚、宝石、水晶、糕点、糖果、胡椒、肉桂、水仙、蔷薇、百合、花园、水库、天秤、水手、外衣、长裤……等词，都来自波斯语，来自希伯来语、拉丁语和希腊语的也不少。这个时期，阿拉伯人吸收的外来语多半是生活用语和学术、文化方面的术语，同时也吸收了一些新的词句和抽象名词。

阿拉伯语本来包含各部族的方言，八世纪后又吸收大量外来语。因此，阿拉伯语逐渐发展成为一种词汇丰富的语言。

公元八世纪中叶后，阿拉伯人和波斯人学习阿拉伯语言者，日益踊跃，在学习遇到重重困难，找不到语言规律，摸不出学

习途径。于是阿拉伯人和波斯人，根据《古兰经》和“圣训”，根据古代诗歌和游牧民族的口语，从语言规律的角度，对阿拉伯语进行了极其深入细致的分析研究，分类整理，归纳对比，创造出一整套详细而缜密的阿拉伯语法。首先从事语法研究者为巴士拉城的艾布·爱斯瓦德，但是第一部完整的阿拉伯语著作，却是巴士拉的西伯威息(公元799卒)完成的。西伯威息是一个释奴出身的波斯籍学者，他精湛地研究了《古兰经》和大量阿拉伯古语之后，编著了一部千余页的阿拉伯语巨著，包罗了今日通用的阿拉伯语法的绝大部分内容。这部著作写出后，轰动一时，引起一些著名学者的注意，同时也引起长时期的学术辩论。有些学者不同意西伯威息的某些论点，相继写出论文同他讨论。大体说来，当时的阿拉伯语法研究分为两大派别，即巴士拉派和库法派。两派中又分为若干流派。经过许多学者的讨论、研究、充实，公元九世纪初，阿拉伯语法大体完备。

阿拉伯语法的编著成书，是阿拉伯语言发展史上的里程碑，也是“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发展史上的重要转折点。

但是阿拉伯语的发展与传播是缓慢的：

阿拉伯人征服伊拉克、叙利亚、埃及、北非……等地后，各地人民依然使用自己原来的语言。随着阿拉伯人在各地统治加强，以及阿拉伯人从半岛向这些地区移民迅速增多，阿拉伯语在各地越来越处于统治的地位。公元八世纪初，倭马亚王朝哈里发阿布杜·马立克(公元685—705)下令，规定阿拉伯语为国家正式语言，一切公文都使用阿拉伯语，以取代叙利亚通用的希腊语，伊拉克和东方各省通用的帕拉维语(即波斯语)，以及埃及的科普特语。

强制语言“阿拉伯化”，曾引起各地人民的强烈反抗。在伊拉

克和叙利亚，由于当地通用语言并非本国固有的语言，人民的反抗较为缓和，阿拉伯语的使用较早，在哈里发瓦立德时代（公元705—714年）便完成了。在埃及则另是一种情况，科普特语本来是埃及人自己固有的语言，埃及人民怀着强烈的民族情绪，曾进行了长期的剧烈斗争，直到九世纪初，阿拉伯语才在埃及逐渐通行。

从此，阿拉伯语不仅成功地为哈里发王朝的封建统治服务，更重要的是，它已经成为政治、经济、学术文化的语言。历时百余年的“翻译运动”是“阿拉伯—伊斯兰文化”发展的奠基阶段，各国古籍，大量被译为阿拉伯语。这项工作，需要既精通阿拉米文、希腊文和波斯文，又要精通标准阿拉伯的知识分子。于是在城市中出现了学习阿拉伯语的浪潮，影响广泛，历时经久，大大促进了阿拉伯语的发展与传布；转过来，阿拉伯语的发展又大大推动了“翻译”事业的发展。

公元十一世纪以后，阿拉伯语已经普及于伊拉克、叙利亚、埃及和北非。在伊朗和中亚的影响也很大。从九到十二世纪的四百年内，伊朗和中亚的穆斯林学者，大多用阿拉伯语著作。阿拉伯语对阿拉伯—伊斯兰文化的发展，作出了极其重大的贡献。

伊斯兰教的发展与变化

倭马亚王朝时代，伊斯兰教的色彩还不很明显，阿拉伯封建统治者甚至不愿鼓励外族人改奉伊斯兰教。因为信教后免缴人头税，信教的人越多，国库的税收越少。当时阿拉伯人向外大肆扩张，迫切需要增加税收。

到了阿拔斯王朝时代，对宗教控制得非常严密，伊斯兰教本身发生了极大的变化。阿拔斯王朝彻底实行“政教合一”的制度。

从第二代哈里发阿尔曼苏尔时开始，哈里发成为宗教与国家的最高领袖，统治着全世界每一个穆斯林的灵魂。全世界穆斯林在礼拜日必须为哈里发祈祷。虽然后来政治上失败了，但哈里发的“精神中枢”地位并无损害，反之，诸小国割据称王的时候，也必须表示拥护哈里发，标榜哈里发，为哈里发祈祷。“哈里发”已成为“伊斯兰的象征”，这就说明，为什么公元十世纪后，阿拔斯王朝日促千里，东西各地纷纷独立，哈里发的号令不能出巴格达的时候，“哈里发”的“正统”尚能存在，仍为各伊斯兰小国所承认。不仅如此，公元1258年蒙古旭烈兀攻陷巴格达，灭阿拔斯王朝，阿拔斯王室的王孙硕果逃到开罗，竟被马木鲁克王朝置于“哈里发”宝座，尽管他不过是一个傀儡，被囚于堡垒中，同俘虏一般；但每当一个新王即位时，这位傀儡依然作为伊斯兰教“领袖”，被拥了出来，为新王举行隆重的即位典礼。

阿拔斯王朝建立起来的“哈里发”对伊斯兰教的权威，至高无上，绝不是倭马亚王朝时代所能想象的，更不是伊斯兰初期，穆罕默德的继承人“四大哈里发”时代所能比拟的。“哈里发权威”的建立，正说明伊斯兰教本身已发展到了一个新的阶段。

阿拔斯哈里发既有这样崇高的宗教权威，他们和伊斯兰教宗教人士的关系，必然十分密切。例如哈里发哈伦·拉西德（公元786—809年）和他的宗教法官、著名伊斯兰法学家艾布·尤苏福的密切关系，便是一个典型例子。艾布·尤苏福得到哈伦·拉西德的宠幸，寸步不离。他在所著《地租》（Al-Haraj）一书中颂扬哈里发：“真主的宏福无边，使哈里发做众生的领袖，又赐哈里发以光明，让它普照黑暗的人间”。这是阿拉伯历史上第一次这样神化哈里发。伊本辛底是哈里发买蒙时代的一位著名宗教学家，他朝见买蒙时，总是盘膝坐在地上，买蒙赐以坐位，他说：“不，我不能

冒犯哈里发的尊严，我只能象一个奴仆一样，坐在主人面前”。一个学者对哈里发自比奴仆，这也是过去所没有的。

哈里发为了巩固自己的政权，为了网罗各项人才为帝国服务，大力鼓吹传教。而开展传教工作最力者，首推伊斯兰各教派，特别是主张意志自由的穆阿台及勒派。这个教派首先研究希腊哲学，借希腊哲学和逻辑学为本派的思想学说辩证。他们大力传布伊斯兰教，力图吸引大批精通希腊哲学的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改奉伊斯兰教，希望通过他们来扩大穆阿台及勒派的影响，壮大他们在哈里发王朝的权力。据传：仅穆阿台及勒派的领袖艾布·胡戴理一个人，就使三千异教徒改奉伊斯兰教。

因此，犹太教徒、基督教徒、火祆教徒……等异教徒，改奉伊斯兰教者，越来越多。原因很复杂：有的为伊斯兰教简单，容易理解；有的由于在本教派受到其他教派的敌视（如一性派与聂斯托列派），故改奉伊斯兰教。但大多数却是出于政治、经济的因素：以改奉伊斯兰教为猎取高官、名誉、地位和财富的手段。这批人改奉伊斯兰教后，各种异教的教义、思想、传说、故事……便从各种渠道迅速流入伊斯兰教。公元九世纪以后，伊斯兰教本身发生了重大的变化，原有的教派更复杂了，原来没有的教派也出现了。即使是逊尼教（正宗派）的经注、圣训、教义和教法……等，也不免染上了种种外来色彩，教义越来越神秘，教法越来越琐屑，单纯的伊斯兰教，变成繁文缛节，清规戒律的宗教。艾哈迈德·爱敏根据大量的可靠史料，大胆提出自己“前无古人”^①的议论。这在当时穆斯林学术界，无疑是难能可贵的“空谷足音”。

艾哈迈德·爱敏认为“逊尼派”的《古兰经注》中，不但存在大

^① 埃及著名文豪哈桑·赫蒂特对本书的评语。

量出于政治目的的注释，也存在许多犹太教的，或基督教的，或所谓“以色列式”的注释。例如《古兰经》说：“有一群廉洁的少年带着一只狗，隐身于山洞之中”，《古兰经注》就出现了纯粹来自《旧约》传说的注释。又如《古兰经》中提到亚当与夏娃的故事，是极其简单的，《古兰经注》便从《旧约》的传说，引证许多细节来加以注释。著名的阿拉伯历史家和经注家塔巴里的著作中，这类注释和记载，是很不少的。后人却把《塔巴里经注》当做金科玉律，坚信不疑。

又如犹太教认为，只有大卫才能继承以色列的王位；十叶派中的拉费兹派便也跟着主张，只有阿里才能继承哈里发之位。犹太教徒说：要为“耶和华”进行圣战，直到“救世主”出世，那时有声音来自天空；拉费兹派也学着说：要为真主进行圣战，直到“迈赫底”（期待中的“救世主”）自天而降。犹太人说“大天神”迦白列是以色列的敌人；拉费兹派也认为：真主的天启本来应该降给阿里，而是迦白列错误地把它降给穆罕默德。犹太人让“耶和华”形象化：“耶和华”降临在西奈半岛的“图尔”山上，端坐云间；穆斯林也有人主张这种异说。……这一切都是通过改奉伊斯兰教的犹太教徒和基督教徒传入的。

另外犹太教和基督教中有主张“以贫为贵”者：“富人进入天国比骆驼穿过针孔还困难”，穆斯林中也广泛流行着这种思想和这句话。犹太教和基督教中有鼓励弃绝红尘者，伊斯兰教的苏飞派（神秘派）也主张鄙弃生活、苦行求道。

艾哈迈德·爱敏认为，这一切来自犹太教和基督教的教义与传说，都已深深地渗透到穆斯林的生活，然而却是与伊斯兰教不相干的。他认为，伊斯兰重视人生，反对弃绝现实生活，反对出家修行。因此，伊斯兰教国家没有修道院，没有出家的修士与修

女；伊斯兰教提倡自食其力，反对独身主义，反对不劳而食。

艾哈迈德·爱敏认为，阿拔斯王朝时代，特别在公元九世纪后，伊斯兰教和早期大不相同，已经发生了极大的变化。粗犷、朴实、单纯的阿拉伯民族性，变成了繁缛、纠结、善辩，多变的民族性了。各种思想、各种学说、各种宗教传说一齐涌了进来，阿拉伯人从沙漠的帐幕，走进了圆顶尖塔的高大建筑……。阿拔斯王朝的时代，是由各种民族组成的穆斯林时代，不再是单纯的阿拉伯人的时代了。阿拔斯王朝统治下的民族有阿拉伯人、波斯人、突厥人、印度人、阿美尼亚人、柏柏尔人、苏丹人、埃及人……，这许多民族虽然都崇奉一个宗教——伊斯兰教，但每一民族有自己的风俗、习尚，有自己的语言、历史，有自己的传统文化。每一个人在改奉伊斯兰教时，都同念一句“证言”：“万物非主，惟安拉是真主。穆罕默德是安拉的使者”。但是各人对这一“证言”的理解和解释，并不完全一致。再加上时代与环境的不同，政治、经济和社会的变迁，宗教意识和见解也必然随之而发生变化。

伊斯兰教发生了重大的复杂的变化，各种教派，各派学说，多半由此而生，这是著者始终贯穿于本书的重要论点之一。

（附注）本章论点、例子、说明……等，详见本书卷二《宗教文化》章，卷三、卷四、卷六、卷八中的“古兰经注”章、“圣训学”章“教法”章以及“伊斯教派”各章。

奴隶与释奴的贡献

奴隶与释奴问题在阿拉伯历史上是极其重要的问题，艾哈迈德·爱敏在本书一二两卷中作了充分的阐述，和比较公允的论列。